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33004

单位名称: 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文本

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单位名称，加
盖公章）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本区城市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实施城市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政策。负责对全区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

(三)负责城乡环境卫生管理。负责城乡结合部及农村生活垃圾清扫清运管理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未纳入市环卫日常管理的道路和区域市场化运作管理。

(四)负责城市绿化管理。负责区管辖区绿化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古树名木保护工作。

(五)负责城市市政设施管理。负责区管街道雨污水管网等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及管理工作；负责受理临时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便道审查工作；负责破挖城市道路、便道等破坏市政设施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污水许可办理及对非法排污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城区防汛工作。

(六)负责城市容貌秩序管理。负责城市容貌、户外广告设置、门头牌匾及城市街道家具管理和露天烧烤整治工作。

(七)负责城市车辆停放管理。负责公共自行车建设管理便道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放管理、便道机动车停车场及临时泊位设置管理工作。

(八)负责规划稽查执法工作。按照《邢台市人民政

府关于明确城市规划稽查执法体制的通知》（邢办字[2017]18号），负责辖区内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项目及竣工验收后出现的违法建设工程的执法检查工作，行使违法建设行政处罚权。

（九）负责区管范围内的村（居）燃气运行安全管理，指导区管范围内涉及气代煤改造村（居）的燃气运行工作；负责督导协调各乡镇（街道）、燃气企业做好燃气安全运行监管工作。

（十）负责市场建设管理。负责新建、改建便民市场运营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小区配套菜市场恢复市场功能工作。

（十一）负责智慧城管平台建设与管理。负责做好上级转办案件的派发、督办、反馈工作；负责督办涉及区属各单位城市管理案件处置情况。

（十二）承办市、区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2023年度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

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2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86.1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499.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66.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716.1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14.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6,314.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314.88	总计	62	6,314.8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14.88	6,314.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9	11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16	110.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60	6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6	45.56					
20808	抚恤	5.23	5.23					
2080801	死亡抚恤	5.23	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8	1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99.28	3,499.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12.59	1,812.59					
2120101	行政运行	840.21	840.2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3	16.23					
2120199	其他城乡	956.15	956.15					

	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21205	城乡社区 环境卫生	16.68	16.68					
2120501	城乡社区 环境卫生	16.68	16.68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670.00	1,670.00					
2120803	城市建设 支出	1,670.00	1,67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966.84	966.84					
22101	保障性安 居工程支 出	932.25	932.25					
2210108	老旧小区 改造	932.25	932.2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34.59	34.59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34.59	34.59					
229	其他支出	1,716.10	1,716.10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1,716.10	1,716.10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1,716.10	1,716.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14.88	1,007.47	5,307.4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15.39	115.3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10.16	110.16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64.60	64.6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5.56	45.56				
20808	抚恤	5.23	5.23				
2080801	死亡抚恤	5.23	5.23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7.28	17.2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7.28	17.28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3,499.28	840.21	2,659.06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1,812.59	840.21	972.38			
2120101	行政运行	840.21	840.21				
21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6.23		16.23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956.15		956.15			
21205	城乡社区	16.68		16.68			

	环境卫生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8		16.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70.00		1,67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670.00		1,6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84	34.59	932.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32.25		932.2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32.25		932.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9	3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9	34.59				
229	其他支出	1,716.10		1,716.1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16.10		1,716.1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16.10		1,716.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2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86.1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5.39	11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28	17.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499.28	1,829.27	1,67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6.84	966.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16.10		1,716.1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14.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14.88	2,928.78	3,386.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314.88	总计	64	6,314.88	2,928.78	3,386.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28.78	1,007.47	1,92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9	11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16	110.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休	64.60	6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6	45.56	
20808	抚恤	5.23	5.23	
2080801	死亡抚恤	5.23	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8	1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29.27	840.21	989.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12.59	840.21	972.38
2120101	行政运行	840.21	840.2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3		16.2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56.15		956.1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8		16.6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8		16.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84	34.59	932.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32.25		932.2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32.25		932.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9	3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9	34.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0.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7.82	30201	办公费	8.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4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5.9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7.0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2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0	30207	邮电费	5.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6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2	30211	差旅费	0.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7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4.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2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20.07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84.92	公用经费合计					22.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86.10	3,386.10		3,386.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70.00	1,670.00		1,67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670.00	1,670.00		1,67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670.00	1,670.00		1,670.00	
229	其他支出		1,716.10	1,716.10		1,716.1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 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1,716.10	1,716.10		1,716.1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 入安排的支 出		1,716.10	1,716.10		1,716.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

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314.8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984.11万元，上升89.59%，主要原因是收支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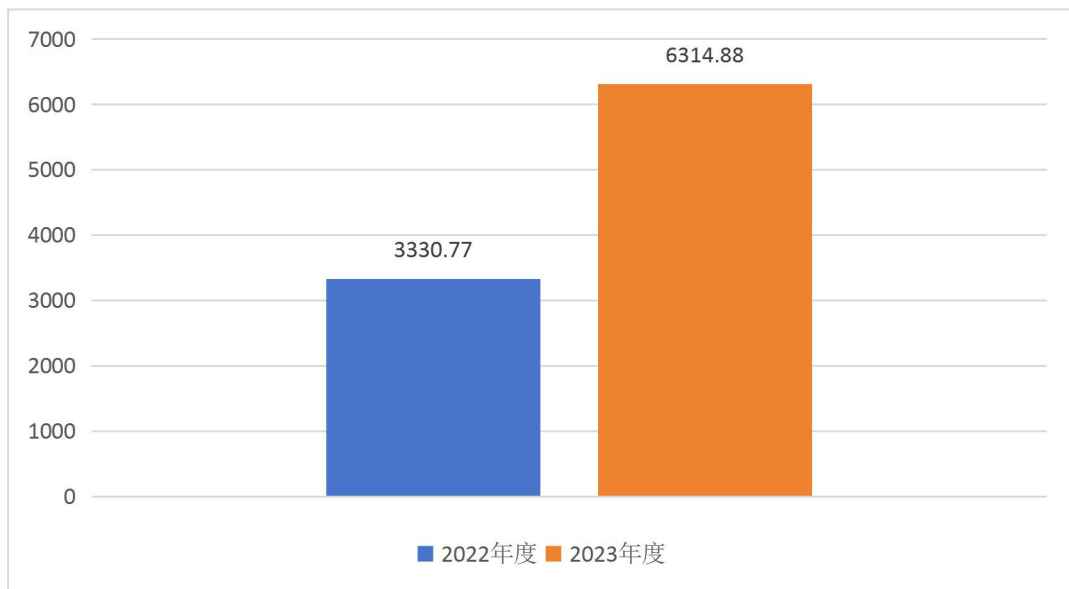


图 1：2022-2023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314.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14.8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314.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7.47万元，占15.95%；项目支出5,307.42万元，占

84.05%;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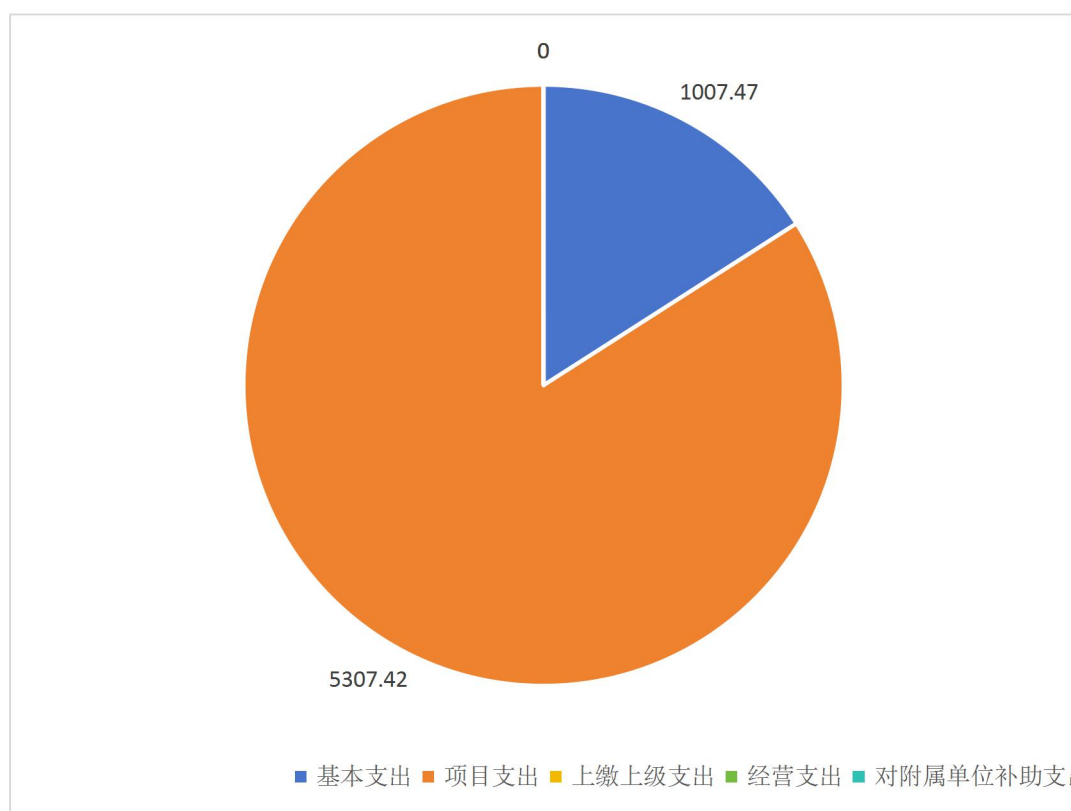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314.88 万元,比上
年增加 2984.11 万元,增长 89.59%, 主要是项目经费和人员
经费; 本年支出 6,314.88 万元, 比上增加 2984.11 万元,
增长 89.59%, 主要是项目经费支出和人员经费。具体情况如
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928.78万元,比上年增长1034.24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本年支出2,928.78万元,比上年增长1034.24万元,增长54.59%,主要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386.1万元,比上年增长1949.88万元,增长135.76%,主要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3,386.1万元,比上年增长1949.88万元,增长135.76%,主要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长0万元,增长0%,主要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长0万元,增长0%,主要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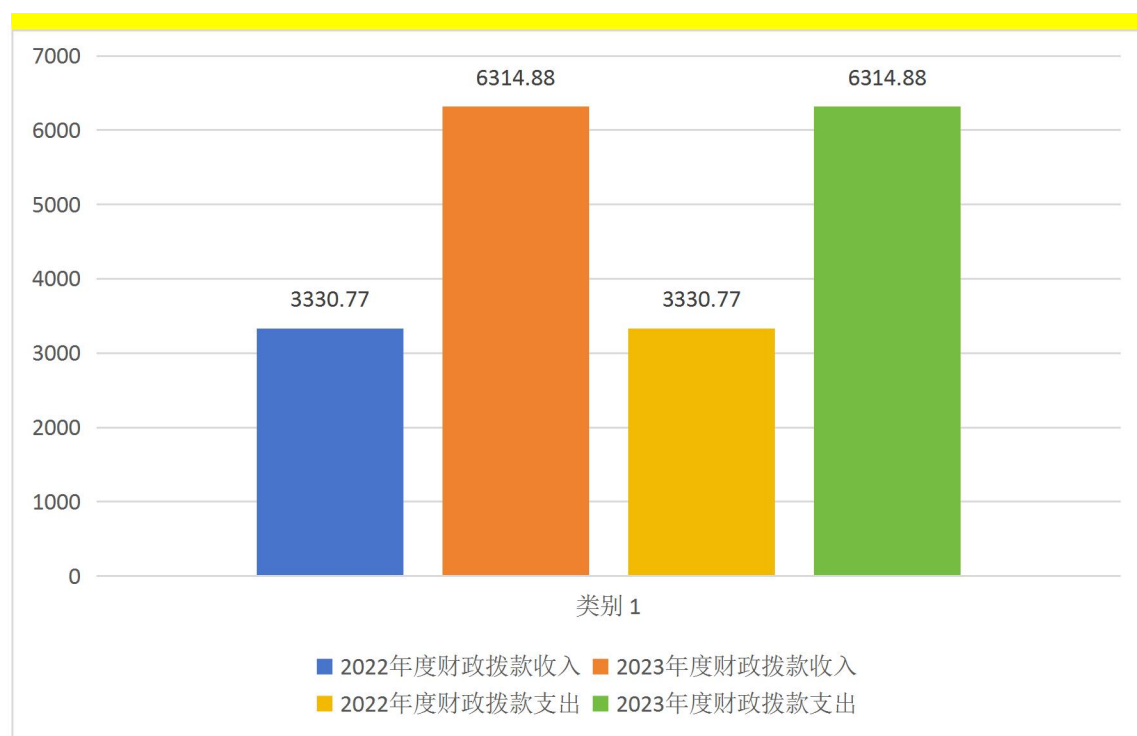


图 4： 2022-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314.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8%，比年初预算减少210.1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人员办公经费；本年支出6,314.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8%，比年初预算减少210.1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人员办公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92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21%，比年初预算减少2904.22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人员办公经费；本年支出2,92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21%，比年初预算减少2904.22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人员办公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3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9.32%，比年初预算增加2964.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支出3,3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9.32%，比年初预算增加2964.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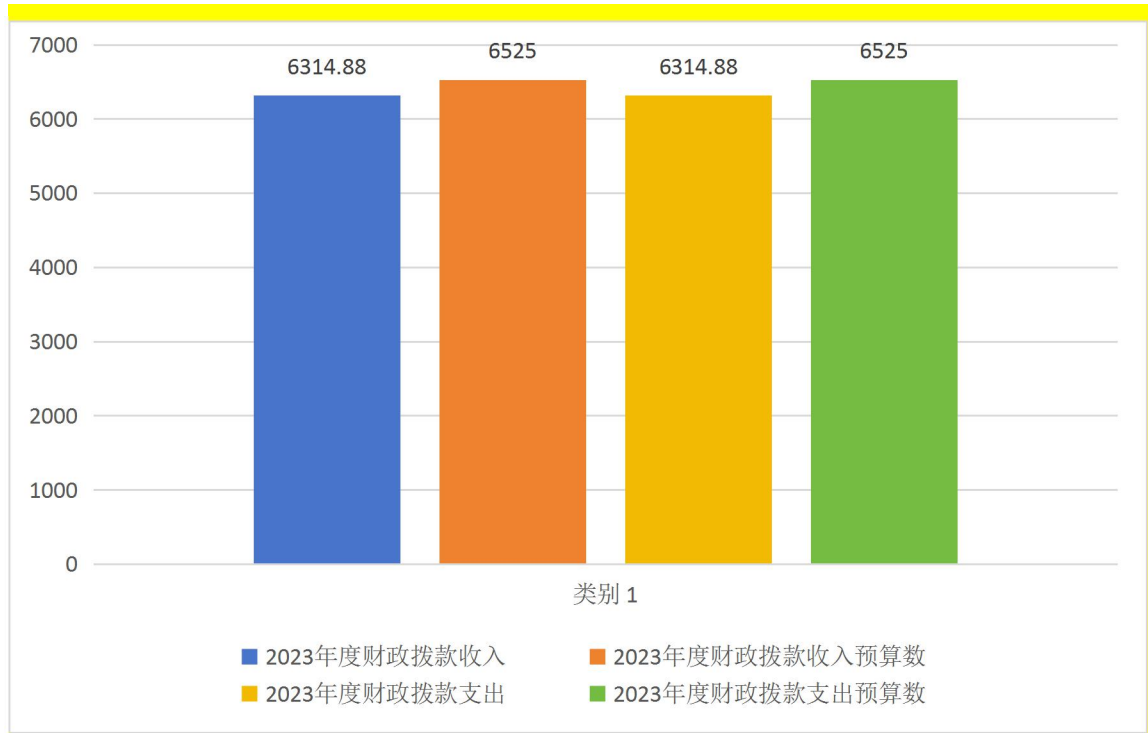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14.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5.39 万元，占 1.83%；卫生健康（类）支出 17.28 万元，占 0.27%；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3,499.28 万元，占 55.41%；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

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966.84 万元，占 15.3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1,716.1 万元，占 27.18%；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7.4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84.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2.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

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持；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持。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54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5.38 万元，降低 19.2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厉行节俭。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2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2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 41.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921.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邢台市桥东区高空喷淋多功能景观塔采购项目资金、环卫一体化经费等 2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386.1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3 年度邢台市桥东区高空喷淋多功能景观塔采购项目资金、环卫一体化经费等 26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1.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386.1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绩效总体完成

较好。2023 年各项工作安排基本均已完成，各项绩效目标基本实现。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2018 年美丽小区绿化亮化项目（2023）项目及邢台市桥东区高空喷淋多功能景观塔采购项目资金（2023）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8 年美丽小区绿化亮化项目（2023）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8 年美丽小区绿化亮化项目（2023）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创造良好的光环境，提升城市风貌，烘托城市格调，繁荣城区经济。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应进一步细化，应做尽做，应保尽保。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

邢台市桥东区高空喷淋多功能景观塔采购项目资金（2023）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桥东区高空喷淋多功能景观塔采购项目资金（2023）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6.27 万元，执行数为 166.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高空喷淋多功能景观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应

进一步细化，应做尽做，应保尽保。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

环卫一体化经费（2023）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8年美丽小区绿化亮化项目（2023）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92万元，执行数为670万元，完成预算的96.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巩固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模式；二是提高襄都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和服务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财务管理方法。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8 年美丽小区绿化亮化项目（2023）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3004 - 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创造良好的光环境，提升城市风貌，烘托城市格调，繁荣城区经济。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区数	涉改小区个数	20.00	≥ 28	≥	个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涉改小区改造内容是否符合工程质量要求	10.00	≥ 10	≥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涉改小区是否履行合同要求进场施工	10.00	≥ 10	≥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根据工程进度拨付相应工	10.00	≥ 10	≥	%	1	完成	10

			程款项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地方经济	提高城市化水平	8.00	≥	80	%	0.94	完成	8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有效改善	7.00	≥	80	%	0.93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指标	改善旧城区居住环境	7.00	≥	80	%	0.93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否可持续发展	改善旧城区形象	8.00	≥	80	%	0.94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走访涉改小区居民满意度	10.00	≥	80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黄华

联系电话:

323112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台市桥东区高空喷淋多功能景观塔采购项目资金（2023）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3004 - 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6.266320	到位数	166.266320	执行数	166.26632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6.266320	其中:财政资金	166.266320	其中:财政资金	166.26632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施工合格率	20.00	≥	8	个	8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符合施工验收标准	10.00	≥	90	合格	0.9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	按照工程计划进度施工	10.00	≥	10	按照约定完成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10.0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影响力	降低环境治理成本	10.00	≥	90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城市环境	有效推进扬尘治理，改善空气质量	10.00	≥	90	百分比	0.96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力	对环境的影响	5.00	≥	90	百分比	0.97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否可持续发展	能否长期使用	5.00	≥	90	百分比	0.98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0.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无

原因及整

改措施

填报人:

宗贺敏

联系电话:

303058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

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环卫一体化经费（2023）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3004 - 邢台市襄都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92.000000	到位数	692.000000	执行数	670.000000		96.82		
	其中:财政资金	69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9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7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巩固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模式，提高襄都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和服务水平。"				完成				96.82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村庄数量	25 个行政村、27 个城中村、5 条市场街每日清扫保洁	20.0	≥ 52	个	52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质量水平	环境卫生干净整洁、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10.0	≥ 0.9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清扫、清运	对管理区域每日定时进行清扫保洁，对生活垃圾定时清运	10.0	≥	0.95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10.0	≥	1	百分比	1	完成	9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环境卫生	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1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的影响程度	襄都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1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的影响程度	提升襄都区环境卫生质量	5.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否可持续发展	建立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模式，实现常态化管理	5.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的满意度	1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宗贺敏

联系电话:

303058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此次绩效自评预算项目的绩效信息表，均依据我单位实际工作内容编制完成，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基本相符，在各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积极配合，沟通有效，通过此次绩效自评，本单位能够按照年度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的要求，基本完成年初设置的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立较为完整、全面，且与现实需求较为匹配，年初绩效目标总体设定较为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取值合理，标准较为恰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整体较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及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